

戰後台灣都市研究的主流範型

：一個初步的回顧

張景森

1. 戰後都市研究的政治經濟脈絡

直到 80 年代初期，戰後台灣的國家一直都近於所謂的“發展掛帥國家”(developmentalist state)^①。這種國家有兩個重要特徵，第一，這種國家的政府使用國家權力及國家財政來增進物質生產，它一方面協助私人資本積累，一方面又建立以謀利(profit-making)為原則的國營企業；第二，政府宣稱它代表全體國民的共同利益，清楚地表明它將致力於國家發展，並用這些主張與聲明來權威化它的統治合法性(Gore, 1984:244; Cardoso and Falletto, 1979)。

台灣這個發展掛帥國家的特殊歷史表現是：在積累方面，從 1960 年納入國際分工以來，國家以追求經濟成長為政策的主導目標，因此，國家透過政策大量吸取農工剩餘，投資在交通、能源、以及國營企業上，並對民間資本採取近乎放任的勞動政策和環境政策，以降低生產成本，促進外銷導向工業化的發展。

① “發展掛帥國家”是卡多索和佛列多(Cardoso and Falletto)提出來的概念，指的是拉丁美洲的一種國家類型，如 1930 年代的墨西哥和智利，在這些國家裡，國內資本部門十分弱小，在工人、官僚及新生的布爾喬亞聯盟的支持下，國家的政策極力導向促進工業化(Cardoso and Falletto, 1979)。但此處，本文引用葛爾(Gore)較廣泛的定義，見 Gore, 1984:244。

因為大部分工業投資和公共投資均集中在南北兩端，形成台北高雄兩頭大的發展，1960年代台北都會區開始急速成長，1970年代往外圍地帶擴張；高雄都會區也於1965年以後開始成長。整個戰後的台灣都市化過程其實就是這兩個積累中心對其它地區進行襲捲作用(backwash effects)的過程：它們吸收了農村的資金和人力，因而瓦解了農村和農業，並且透過區域分工的過程，給邊陲地區帶來勞力剝削嚴重而污染密集的產業（夏鑄九、張景森，1987）。而都會地帶本身也因集體消費投資不足而產生住宅缺乏、交通擁擠、公共設施欠缺、生活環境惡化的種種問題。

在這種發展掛帥的積累模型下，無可避免地會產生嚴重的都市及區域問題。但重點不在發生了什麼問題，而是國家如何界定問題、處理問題，以及它有沒有能力解決問題。

由於歷史性的因素，國民黨為主體的國家具有十分強大的壓迫性機器和意識形態機器，足以粉碎任何內部的挑戰，加上當時社會階級分化尚未明顯，反對勢力的政治動員被有效地壓制下來。因此，並不需要靠解決社會矛盾的行動或更精緻的歷史計畫(historical project)來鞏固統治的合法性，只要經濟能夠持續成長，“進步”、“成長”、“現代化”、“安定繁榮”等一般粗糙的宣傳語言，就足以交待政權統治的合法性。因此，都市研究如同大部分服務於細緻地統治所需的社會科學一樣，在台灣粗糙的發展掛帥國家中並沒有任何現實的角色可演，能得到的資源很少，以致多屬營養不良的“低度發展”狀態。1980年代以後，隨著經濟積累而產生之階級力量重新組合變化，威權政體受到社會力的滲透，原先被壓制的社會問題逐漸爆發為對國家合法性的有力挑戰。這時候，都市問題——正如環保問題、勞工問題、農民問題——也才撲面而來，逼使國家要面對現實，這時候，更為精巧的技術性控制和人羣關係管理技術也才逐漸被列入國家政策的議程上。這一方面意味著都市研究者的機會來臨，但更重要的是，這意味著他們所攻擊的不再的一座不動的風車，而是一頭生猛的巨獸。

基於這樣的瞭解，本文回顧的目的，不是要超出過去的生產條件所能達到的成果做苛責，而是想藉此機會來檢討一下現存都市研究的各種理論裝備，看看做為一種知識生產活動，它們有什麼樣的結構性缺陷，以便預卜它們未來披掛上陣以後的吉凶禍福。

2. 都市及區域計畫

台灣地區的經建計畫從 1953 年開始。第一、二期四年經建計畫（1953-60）其實只是爲了申請美援而彙集的投資方案，其主要目標放在農工生產的投資，根本沒有提到區域及都市問題。到了第三個四年計畫（1961-64），都市建設被當成社會建設的一部分而列入計畫，它的主要內容是都市道路、自來水及下水道工程。都市建設與技術人才培養、公共衛生、國民住宅同爲經濟發展的基本設施（infrastructures）之一（李國鼎，1971）。由於當時外銷導向工業化相關政策開始執行，在獎勵投資的政策下，工廠不斷新設與擴充，引發了都市地價上漲及侵佔優良農田的事。爲了便利工廠取得工業用地，美援會於 1962 年著手協助修改《都市計畫法》，並於 1964 年 9 月公布實施^②（美援會，1962：1-4），從這裡即可看出都市計畫在經濟發展過程中協助資本積累的基本角色。

1965 年，在聯合國技術專家的建議與協助下，當局向聯合國發展方案（UNDP）申請經費支助和技術協助，1966 年得到聯合國發展方案特別基金董事會通過。在聯合國的要求下，當局提出相對配合款，在經合會下設立“都市建設及住宅計畫小組”以配合聯合國專家工作。

② 1939 年，國民政府曾經公布《都市計畫法》，但歷經 25 年未曾修訂。事實上台灣地區在法令上一直沿用 1936 年殖民地時代台灣總督府所頒布的《台灣都市計畫令》以及《台灣都市計畫令施行規則》，並且在實務上沿用日本人所制定的七十多處都市計畫。1962 年，“……政府爲發展工業建設，促進經濟繁榮，實施獎勵投資政策後，深覺現行都市計畫措施，對於興辦工業多所妨礙，更認爲都市計畫法之修訂工作已迫不及待。本會（美援會）爲配合獎勵投資發展工業政策之推進，曾呈請行政院促使有關當局從速修訂，經行政院令內政部辦理，並限於三個月內擬具都市計畫法修正草案。”（美援運用委員會，1962：1-2）

從 1966 年 8 月到 1971 年 6 月，在聯合國專家的協助下，該小組對台灣地區的都市及區域建設（包括住宅）的法令、計畫及方案擬定，機構組織，人才訓練等等完成報告或建議達到 248 種，聯合國顧問提出的重要備忘錄或建議更達 495 種（行政院經合會，1971），這就奠下了台灣都市及區域計畫的基本框架。

我們如果追問這些聯合國專家們的規劃與發展理念如何，很容易發現：他們的發展意識形態是聯合國第一個十年發展計畫(The First Development Decade)的產物，亦即在經濟上鼓吹促進“資本化”(capitalization)，追求按每人國民所得(GNP/capita)計算的成長率。用另一種角度來看，他們都是羅斯托“經濟成長階段論”的信徒，認為“起飛”(take-off)最重要的條件是增加儲蓄與投資，使得資本能夠積累(Rostow, 1960; Henriot, 1976)，為此在政策上要壓抑消費傾向，獎勵投資，因此，它隱含了親資本與親成長的政策偏見。更重要的是，做為一種認識第三世界的社會與城鄉的方式，這種單線演化主義的歷史假設合法化了以盎格魯撒克遜社會意象為模本的“現代化神話”，他們並按此描繪了未來台灣的都市與區域的現代形象。即使退出聯合國，專家撤走了，這種現代化都市發展的意識形態透過留學生的媒介，在 70 年代仍然是台灣規劃界的主流。

其實，正當這些聯合國專家在台灣協助的時候，歐美的都市理論和實務早就面臨了危機。60 年代核心國家的社會運動揭露了福利國家的兩難與危機，而第三世界矮化發展(development of under-development)的現實也粉碎了現代化論者宣揚的福音。這種種現實的衝突在 60 年代末期達到戲劇性的高潮，造成西方社會科學各領域主流範型(paradigm)的危機。都市研究的相關領域也起了激烈的變革。

實質規劃最先起了革命。由於 50 年代以來的都市更新引發了社會動員，組織起來的社區對抗著技術官僚的安排，使得執迷於經濟主義和技術理性的都市及區域規劃“科學”面臨瓦解。相對應的人道主義規劃論述，如“辯護式規劃”(advocacy planning)、“市民參與”

(citizen participation)、“分權式決策”(decentralized decision-making)、“社區設計”(community design)等紛紛誕生(Scott, 1982)。

在第三世界發展問題上，從 1960 年代開始，面對第三世界的貧窮與不均，一些所謂的發展專家已經開始質疑“成長”的意義，他們懷疑應否透過經濟成長來追求西方的消費標準，而認為應該透過就業及所得重分配政策來改善貧窮(Seers, 1969; HI Haq, 1971)，許多人更認為“發展”必須包括從文化、政治及經濟的壓迫中獲得解放(Misra and Honjo, 1981)。於是許多專家從第三世界的現實出發，重新提出了若干新的方向，1970 年代就有“既成長又要重分配”(redistribution with growth)、“全球就業”(world employment)、“基本需要策略”(basic needs strategies)、“自力更生”(self-reliance)、“整合式發展”(integrated development)、“農域發展”(agropolitan development)、“生態式發展”(ecodevelopment)，甚至於“新國際經濟秩序”(NIEO)等策略的提出(Friedmann and Weaver, 1979: 163-185)。

這些帶有人道與社會關懷的都市及區域規劃新論述，在台灣沒有足夠的政治和社會土壤可以依附（只有“參與”的觀念最後被巧妙地用來提供新生的地方權力精英參與官僚都市計畫運作的理論基礎^③）。這個發展掛帥的邊陲國家毫無批判地從當時的核心國家進口一套以福利國家為條件的都市計畫系統，因此埋下了今日台灣都市計畫的結構性危機之根源^④。

③ 對當時實質規劃界有比較多一點反省的學者有盧偉民和漢寶德兩位先生。盧偉民，在美國受都市計畫訓練而且熟悉 60 年代美國都市計畫實務過程，他在 1969 年 12 月至 1970 年返台擔任行政院經合會顧問時就曾經提出警告：“(都市)計畫過程仍嫌過於草率、不公開，以致造成官商勾結、炒地皮之機會，都市計畫乃成害民之物，而非造福民衆之工具”盧偉民，1970：1973：79）。漢寶德從人文主義的角度來看都市環境問題，他討論到地方自治、公眾參與、發展意義、地方文化和社會福利與都市計畫的關係（漢寶德，1969，1971，1972）。他介紹了自治與參與的觀念，並批評正忙於生產都市

整個 70 年代，都市計畫在方法上沒有受到上述的範型轉移之影響，相反的，這時候原本只是按法令來規劃(by-law planing)的規劃實務界透過留學生和出國進修官員的媒介，引進了 60 年代中期英美興起的系統規劃(systematic planning)做為都市及區域規劃的理論基礎（倪世槐譯，1972；王章清、倪世槐等，1978），至今系統規劃理論仍然是學官兩界規劃過程的主要教義。同時，由於學院與官方的密切關係，為政策建議服務而使用系統語言的都市分析亦成為學院內的顯學。

系統規劃本身不能視為僅是一種規劃過程的觀點。因為毫無疑問的，它本身暗含了一種存有論(ontology)的觀點：它將規劃活動視為一個整體，掩蓋了規劃過程內在的社會衝突與政治衝突，暗示它應該

劃圖的規劃師們“把美國中產階級以汽車為運動工具的雷德朋模式拿來，把震底道拿來，把購物中心拿來……這些都市計畫專家與委員們實在是越俎代庖，為他們痛癢不相干的人，以一些莫須有的理由下了重大的決定。這樣的計畫，在我個人看來，既無法達到它的目的，應該是不必制定的。”（漢寶德，1971）。由於反對官僚的計畫過程，漢先生推薦當時美國紐海文(New Haven)的模式，建議由地方“有力人士”來領導支持都市建設，他對著台中扶輪社社員說：“我認為台中地區適當的健康發展是今天在會場中各位的責任。各位是地方上有名譽、有地位、有領導潛力的的仕紳，如果把各位的影響力組織起來，不但可以立刻產生工作的計畫，而且毫無疑問地會影響政府的決策，輔助政府工作的不足。”（漢寶德，1969）。另外，受到新發展策略若干影響的著作遲至 1987 年才出現（蔡明哲，1987）。

- ④ 1945 年英國大選，工黨明確地標舉社會主義的旗幟而獲得了 1200 萬選民的支持，取得了政權。工黨政府在戰後一連串通過了具有社會主義理想色彩的都市法令，如 1945 年的《工業分佈法》(Distribution of Industry Acts)，1946 年的《新鎮法》(New Towns Act)，1947 年的《市鄉計畫法》(Town and Country Planning Acts)及 1949 年的《國家公園及鄉區通路法》(National Parks and Access to the Countryside Act)。這些法令的意義是，它們企圖將放任式資本主義時代無力對抗現實的烏托邦夢想[如霍華德(Ebenzer Howard)的田園城市(Garden City)]，透過福利國家的強大規劃系統運作而變成現實(Hall, 1974:99-124; Hall et al., 1975)。美國的都市計劃則是戰後美國資本主義積累過程中，國家透過福利政策來組織社會化消費以及重新建立社會秩序的歷史產物之一。表現在空間上則是聯邦住宅政策及公路興建計劃所推動的郊區化，以及市區中心的更新計劃(Castells, 1980:200-214)。在這兩個例子中，國家所負責的福利功能與台灣的發展掛帥國家協助積累的角色毫無相同之處。因此，過去政府並沒有積極推動都市計劃的執行。今天被迫要執行的時候，也就是開始要暴露它的結構性危機（如財政危機與合法性危機）的時候了。

是一個合理的過程。這種過程恰恰吻合了一個威權官僚體制想要用非政治的“合理”意識形態來壓制衝突與矛盾的要求。換言之，由於威權官僚與系統規劃有近親相擇(selective affinity)的關係，加上這種系統方法支持的是由上而下之中央控制的計畫(Friedmann, 1987: 156)，頗能合乎台灣中央集權的強勢國家作為，所以系統規劃的地位一直屹立不搖。直到最近，當衝突無法壓制時，這種系統規劃過程就開始行不通了。這時候規劃的危機反映的不只是規劃專業理論的危機，其實也是國家的危機。

將都市本身視為一個系統也同樣遭遇上述問題。而且，如何將這個系統模型化牽涉到有關都市的實體理論(substantial theories)，這些理論的來源大部分建立在區域科學的研究上，可是，當台灣的規劃界正興奮地為區域科學慶生時，卻很少人發覺它的奶媽——核心國家的區域政策——已經死了，區域科學也陷入了岌岌可危，四面楚歌的處境當中。

3. 區域科學

威伯(C. Weaver)在1984這一個有趣而怪異的年份出版了一本書，記載了當時英、美、法等中心國家紛紛從1960年代及1970年代早期的區域政策中撤退的事實(Weaver, 1984:91-111)，並且說明，建立在區域科學之上的區域規劃根本無法找到解決區域不平等的方法。威伯寫道：規劃者終於第一次認清，區域政策不是一種理性官僚事業，而是一種政治，規劃策略不是一種合理安排，而是一種鬥爭(ibid., p.137-138)。妙的是，這個骨子裡隱藏着歐威爾(G. Orwell)“一九八四”社會模型——系統、理性、技術控制、電腦、由一個無所不在的老大哥操縱——的區域科學，在歐美宣告死亡的同時卻在台灣宣告誕生——1984年4月，“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成立。

區域科學在核心國家的產生、壯大及衰落要從它的社會條件變遷來看。首先，它是傳統規劃師尋求專業地位權威的重要依據之一，其

次，它是全球普遍存在的不平等發展問題所製造的學術市場。它的衰亡與它無法滿足這兩個功能相關。

依米茲拉的分析(Misra, 1981:26)，區域科學的產生是二次大戰後傳統的實質規劃沒落的結果之一。在這以前，所謂規劃師是指實質規劃師(physical planner)，他們懂得一些土木工程、建築和基本設施工程的規劃，懂一點點經濟學和政府學，懂很少社會學和政治科學，至於對他們所規劃的人民則懂得更少。他們的腦袋或口袋裡有一套無視於地方風土人情(locale and people)差異，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公式或圖樣。事實上，他們的主要工作就是按照那些他們認為“進步”和“現代化”的形象去規定(to prescribe)人們應該在都市中如何生活。如果違反了他們的規定，即使不受到取締處罰，也會令他們感到不快。正因為他們所知只有一點點，專業權威很容易受到挑戰，所以特別沒有安全感。因此，在意識形態上要鞏固“規劃是一種科技整合”、“規劃是一種專業”的論調，在政治上則要求立法給予執照保護。他們成立了許多“規劃師協會”、“都市計畫師學會”、“環境規劃師協會”，這些組織的重要功能之一就是提供一個排外的俱樂部。比如說，在加拿大或印度，如果你拿的不是實質規劃學位，你根本不能自稱或被稱為是一個“規劃師”。

這種實質規劃師的權威在二次大戰後受到很大的挑戰，地位大不如前。原因有二：第一，二次大戰後福利國家興起，經濟計畫取代實質規劃而成為國家發展之主要工具。尤其在蘇聯中央計畫和戰後各個國家復建的過程中，經濟學家扮演了重要的角色，這大大提高了經濟學家的地位。由經濟學家掛帥來做計畫意味著：在政策形成及整體計畫方面，實質規劃師失去領導地位，他們的領域（如住宅及基本設施等）只是整個大的規劃系統中之一部分。第二，另一方面，規劃也受到開發行政人員(development administrator)的挑戰。這些行政官員不只有權去執行國家、區域和地方計畫，而且，他們變成了一些建設部門的頭頭，如都市開發、貧民窟改善、給水、供電、道路建設、

下水道等等，這些領域過去原本是實質規劃師之領域，但由於過去規劃師沒有受政策及管理科學的訓練，根本不堪此任，因而受到冷落。

這兩方面的危機意識表現在規劃的學術上就是區域科學的產生(Misra, 1981)，它要求空間研究的學術“科學”如經濟學，準確如“管理學”。它吸收了一些受數理經濟學、地理學和統計學訓練的學者參與研究工作，這就給這門實踐的學科掛上了嚴肅的學術招牌，滿足了專業權威的要求。

其次，區域科學的學術市場與區域不平等問題有很大的關係，這種不平等發展(unequal development)指的是核心國家衰退地區的問題和第三世界的區域發展問題。事實上，在英國，區域發展的教義大部分是針對現實問題的反映(Hall, 1975)，在美國，教義的演變與實務無關（實務是國家官僚的事，教義則是學院派的事），這種實務與理論之間在美國本來就有脫節的現象（1960年代，幾乎沒有一個區域計畫是由區域規劃師所做的），但正如早期的殖民地一樣，邊陲國家總是最方便的實驗室，這些規劃師的最大市場是力求發展但卻不投資於研究發展的第三世界(Friedmann and Weaver, 1979:130)，於是結合了經濟成長理論、新古典主義經濟學、傳統區位理論，並把它們放入一個系統分析框架的區域科學，變成一個提供空間發展計畫理論基礎的“科學”，由興致勃勃的外國專家、官員與學者進口到第三世界。

1960年代以前的區域科學主要在發展區域活動（尤其是經濟活動）的描述性及分析性工具，它採用一般均衡分析來建立區域和區域間(interregional)的模式，1960年代，受到系統分析和作業研究的影響，大量發展個體和總體區域決策模式，以靜態或動態之直線或非線性規劃技術研究區域所得、就業與投資等“最適”水準和“最適”發展。受到1960年代的衝擊，70年代興起的“新區域科學”(New Regional Science)開始重視區域政策與區域計畫目標系統，包括價值、權數、準則等的建立，並進一步分析這些目標系統如何產生，如何決定與如何執行的問題(Funck et al., 1975)。

雖然 70 年代轉向，但仍無力回應它所受到的批評，尤其在它所賴以建立的理論基礎（如發展理論、新古典經濟學、區位理論等）及它所運用的工具（如系統分析，量化模型等）都已經受到動搖的時候。

對發展理論、系統分析及量化模型的批評已經汗牛充棟，本文不再重覆。此處只針對空間分析的新古典主義略作評述。

新古典主義傳統係指應用新古典經濟學(Neo-classical Economics)於都市土地市場之傳統，它對台灣的土地經濟學、住宅經濟學及都市經濟學的論述有很大的影響。他們認為經濟學之問題乃是稀少性資源分派的問題，其分派係由市場來組織，而市場之價格乃由供需函數（按消費者偏好及邊際生產力決定）的平衡點來決定。為什麼可用經濟理論於土地市場上呢？這是因為他們相信土地價值及土地使用可以用普遍的經濟學法則或規則來加以解釋，而土地市場的運作可以用這些法則來加以預測。由於尋找的是一般性的法則，他們喜歡用數學模式來表達。一如阿隆索(Alonso)所承認的，它的主要限制，是其模型“是個經濟模型——談的是經濟人，不討論人們的需要、情緒與欲望”，其行為模型假設了消費者主權，以及效用（利潤）極大化。艾沙德利用新古典主義的教義在空間經濟上，認為市場機制會以最適的、利潤極大化的方式來安排經濟活動的空間區位，因而創造一個建立在以運輸成本取代其它生產成本的具有階層性的經濟地景(Isard, 1956; Lake, 1983)。這種自由市場的烏托邦〔烈圖最適(Pareto optimality)〕根本不存在，所以他們就將任何一種不同的市場稱為“失敗”(market failure)，用這個理由來為規劃干預提供理由。這種分析相當缺乏分析力，因為它只有指出——例如，在外部性和公共財——市場會失敗（不失敗才怪），它本身並無法告訴我們失敗的理由是什麼，然而干預者最需要知道的是這些理由，而分析這些理由卻需要其它更深層的社會理論。其次，它假設偏好是既定的，這不符事實，因為偏好可以改變。這就給福利經濟學出了一個難題：假如偏好是內生的(endogenous)，某種柏烈圖最適狀況又有什麼可欲的呢？(Web-

ber, 1984:152-3)。

建立在這種不具分析力又不符現實的假設之上的區域科學，除非是歪打正着，又如何能有效的指導具體的政策呢？儘管這一領域在教主艾沙德的大力推動下^⑤，仍然無法在一些開發中國家生根(Misra, 1981)，打敗它的其實不是那些煩瑣的理論爭議，而是第三世界的現實。一些人道主義者認為區域科學的計量偏見使他們有能力處理的事情遠少於必須處理的課題，並使他們變成知覺遲頓，對人類發展的課題極不敏感(sensitive)，所以他們雖然生產了無數論文專書，卻很少能幫助我們瞭解重要的發展問題。他們雖然強調應該注意區域所得不均的問題，引起規劃者對所得分配的注意，但是他們對於造成所得不均的問題分析還不夠徹底。而他們所製造出來的規劃師常常是一些自我中心的專業者——他們的論文關乎自己的專業飯碗比關乎人民多了太多(Misra, 1981)。

台灣的區域科學是以賓大畢業的一批學者為主力，他們的影響目前仍難以評估，主要是因為台灣的區域規劃根本只是一張擴大了的都市計畫，空間部門與經濟發展絲毫沒有什麼緊密相干之處，所以區域科學研究在政策上也就無用武之地，個別研究者的研究成果也就零星片斷，不成體系。不過他們的方法（如上述的系統分析、計量模型）對台灣 70 年代後期以來淺碟子的區域與都市研究有了重大的影響。這種情形和都市地理學的情形相同，這個領域裡的重要理論支柱之一——區位理論(location theory)根本就是地理學家發展出來的。

4. 都市地理學

美國學院內的地理學與政治一直關係十分密切，19 世紀及 20 世

⑤ 1954 年艾沙德(Walter Isard)成立“區域科學會”(Regional Science Association)，並成為國際組織，並且在大學及研究所開班授徒，其中較有名者為賓州大學和康乃爾大學。70 年代以後，台灣都市及區域研究方面獲有高學位的學者中最多的是來自賓大及康大，如唐富藏、楊重信、謝潮儀、范允安等幾位先生。

紀早期，地理學作為一種資源探勘及記錄的科學，對帝國主義國家擴張而言是一支十分重要的科學。但隨著兩次世界大戰結束，帝國主義瓦解，資本主義內部體制重整，美國國內福利國家擴張所需要的是心理與社會科學來提供細緻的人性及人類關係管理，地理學於是江河日下，處於退潮的狀況。但是時來運轉，1950年代末期，在大公司對空間效率的需求，以及區域計畫的需求下，一種結合空間理論與“科學方法”的新地理學(New Geography)又“像個老兵回歸久違的行伍”一樣，再度披掛上陣，變成一門“有用”的科學了(Peet, 1977: 10)，這個新地理學之目標及方法論是建立在黑格特(Haggett)、科累(Chorley)、貝利(Berry)、龐吉(Bunge)、戈列特(Goulet)等人的著作之上，強調模型建立和計量分析。

他們研究些什麼呢？不外乎區位問題，如韋伯(Weber) (1909)的個別廠商的區位決策，赫鐵林(Hotelling) (1929)的一群廠商的區位行為，賽爾特與馬奇(Cyert and March) (1963)的行為地理，洛許(Losch) (1954)一般均衡理論的空間化等等問題，以及跟第三世界開發有關的都市體系、區位、大小分佈、成長、功能、階層、影響圈、人口密度類型、社會空間、移動等等(Massey, 1973; Berry and Horton 1970)。

經歷了60年代的事件後，部分具有社會覺醒的青年人，深感這種地理學與現實社會政治脫節，不甘再為這種“只是用來分析購物行為及設施位置這類問題的精密的新方法”賣命，於是引發了地理學思潮的各種革命。1969年 *Antipode* 出版，在發刊詞上面就表明要：“質問地理學裡面的價值問題，質疑現存制度的改善速度與品質，質疑個人的獻身與承諾”(Antipode, 1969: p.iii)。

史拉特更指出主流地理學的七大罪狀，尤其是他們的方法熱目的盲、注重表象而不重深層過程，無法抓住空間結構與政治經濟的關連等等(Slater, 1975)。最有攻擊力的一點莫過於：在實證主義者的手下，人文地理(Human Geography)竟然變成是“無人”的地理學，

以致 60 年代的社會運動後，整個人文地理學對人與自然的認識論基礎受到現象學派及馬克思主義派嚴厲的質疑而根本動搖(Peet, 1977, Sayer, 1979)。

整個來說，戰後台灣地理學的區域傳統沒落，人地傳統及空間傳統因為具有應用上的價值（環境評估、環境災害、及區域計畫）而興起（施添福，1987:287-8）。

在都市地理學方面，戰前台灣地理學界，只有富田芳郎和西村睦男對台灣的鄉街和聚落做過研究^⑥，在都市地理學方面，一直都是延續著戰前的德國景觀地理學派的聚落地理學研究，或者間接模仿日本都市地理學研究而進行的零星研究，一直到 1983 年才看得到一本都市地理學的教科書（陳伯中，1983）^⑦，嚴格說來，戰後地理學界對台灣都市研究影響甚小，假如想從地理學界獲得一點都市與聚落方面的資料，不是要到戰前的富田芳郎那兒去找，至少也要回到 1965 年以前的陳正祥那兒去找。

由於傳統的地理學界一向“嚴重缺乏理論基礎”（施添福，1987：281），1960 年代美國的實證主義地理學(Positivist Geography)（即前述的“新地理學”之主流）在 70 年代初期傳入台灣之後，師大及文化地研所的研究生紛紛開始模仿其研究方式，進行空間分析的研究，取代了“區域研究”和“人地傳統”的研究。按施添福的觀察：“儘管大部分地理學家及地理系學生對空間傳統的一些基本名詞，如空間結構、空間類型、空間過程、空間組織等耳熟能詳，但對此一傳統的理論基礎和概念體系仍舊缺乏有系統的論述，更不必說對其做全盤的批判與檢討。”（同上，p.278）。

既然他們連空間傳統的理論基礎的概念體系都缺乏完整的理解，此處似無須多費唇舌加以批評。也許要提醒都市地理學者，如果他們

⑥詳細的研究文獻可參考陳正祥，1954。

⑦陳伯中的《都市地理學》雖然是 1983 年才出版，但是其中引用的 75 篇文獻之中，只有 7 篇是 1970 年後的文獻，資料相當老舊。

沒有伸展向人的向度，他們便不可能自稱有一個人文地理學。因為，如果他們不能真正掌握人類社會的空間過程，那麼，他們所謂的人文地理學不過是另一種形式的白描地理學(Ideographic Geography)罷了。正如另一支都市研究——都市社會學——缺乏一個空間的向度一般，他們就無法充分解析人文地景。

5. 都市社會學

龍冠海先生的《都市社會學理論與應用》(龍冠海,1972)是70年代的都市社會學的一個總結與樣本。他在檢討當時台灣都市社會學的研究時，坦白地承認，當時台灣的都市社會學的知識“甚至等於零”

(同上, p.154)，不要說不及英美，連日本和印度也趕不上(同上, p.153)。與都市社會關係密切的區域結構和社會組織研究，可以說是“鳳毛麟角”；就都市動態而言，“除了晚近有人注意研討人口都市化外，對其它的社會過程幾乎無人留意研究，對於台灣都市動態及相關問題“莫不茫然”，(同上, p.156)；就都市心理方面來說，“這類問題目前在我國注意研究的人還很少，因此也不易找到可靠的答案”(同上, p.157)；又社會問題及社會改良方面，“我們很少作過廣泛而深入，以及有系統的探究”(同上, p.157)。龍先生感嘆地說：“我國政府當局對這種研究的功用尚沒有深切的認識”(p.156)，“縱使有若干研究，但其結果也未能得到市政府當局的注意與採用”。政府當局似乎特別注意的是都市計畫的制定與實施問題，“但奇異而可惜的是，它們多半仍舊偏重於傳統的觀念，即注重物質方面的設計……忽視了都市社會學的提供的知識。……有的都市計畫研究所連這門學科都未予設置”。不過龍先生末了還是相當樂觀地說，台灣“必然向工業化和都市化大道邁進”，“對國家社會及國民生活影響也一定日形重要”，他希望我們“懂得應用都市社會學的概念、理論、觀點與方法，來對我國都市作廣泛而深入的探究，必能發現許多寶貴的事實與新知。這類事實和新知一方面可以用來證實、修正、或推翻外國或本國學者的都市

理論，或建立我們自己的（理論）；另一方面也可以用來做為我國都市改良和建設的參考或依據”（pp.158-159），總之，他認為都市社會學“用途廣大”、“前途光明”（p.158）。

1978年出現了蔡勇美與郭文雄兩位先生合編的《都市社會發展研究》，這本書在五年內再版三次，連編著者都覺得“受寵若驚”（蔡勇美、郭文雄，1984：91），於是根據該書幾篇論文的基本框架，於1984年又合寫了《都市社會學》。書中，作者強調“社會秩序與人際關係將仍然為未來都市社會學之中心論題”，又認為“都市社會學家有參與都市政策與都市計畫之研究趨向與責任”。

基本上，龍冠海與蔡、郭二位先生的著作都是北美都市社會學的產物。不過龍先生的著作更趨近於早期芝加哥學派都市調查與人文生態學的理論觀點，而蔡、郭的著作則吸收了70年代北美都市社會學的一些成果，用一個很形式化的框架，把它架起來，詳細研究一下他們提出的所謂“社會學三角形”的元素（蔡與郭，1984：4-8），其實暗含了被簡化的派深思（T. Parsons）社會體系（social system）理論。換句話說，他們在形式上使用派深思的社會體系代替了龍冠海的人文生態觀點，不過，在具體的資料解釋上，人文生態學的POET範型（人口、組織、環境和科技）又常常透過他們所引用的經驗研究資料而不知不覺地偷渡進來，成為他們的社會學解釋的理論根據（同上，256-63）。

這一類的都市社會學從70年代法國馬克思派以及英國激進的韋伯派傳入北美之後，即受到很大的攻擊。暫且不論它們天生的保守主義傾向，即使單從理論實踐（theoretical practice）的層面來看，為社會學的一支，這類都市社會學的社會理論究竟是什麼？是不是有別於其它社會學？假如沒有，為什麼我們看不到它們和社會學的一般理論有特殊與一般的辯證關係？假如有，那麼它的理論對象（theoretical objects）是什麼？他的真實對象（real objects）又是什麼？卡斯提爾（M. Castells）認為，任何學科必須擁有下列兩項判準之一，才算是真

正的科學：它必須具有特定的“理論對象”或特定的“真實對象”。如果沒有擁有這兩項判準之一，那麼它不是科學，而是意識形態。他認為現存都市社會學不是科學的，因為，第一，由於它對“都市”一詞缺乏清晰的界說，所以它缺乏一個特定的真實對象。其次，都市社會學過去一直想要用來將自己建構成科學的主題，如都市主義(urbanism)、都市化(urbanization)及生態系統(ecological system)等，並不具有理論上的明辨性特徵，所以它也缺乏一特定的理論對象。因此，都市社會學根本是個意識形態(Castells, 1968, 1969, 1970a, 1970b)。

他對路易士·瓦茲(Louis Wirth)等人的都市主義及郊區主義(suburbanism)的批評是，他們在都市居民的文化和都市地區的空間特徵(大小、密度、異質性)之間製造了一個“偽關聯”(spurious correlation)(Castells, 1976b:69)，因為，這兩者都同時為生產方式所決定。他又批評像柏傑士(Burgess)這類芝加哥學派的都市化及都市成長的模型，說他們把“在某一定條件才會產生的社會過程當成一種普遍的過程”(1976a:40)，這種方式在對待處理第三世界城市時尤其不當，因為它沒有區別出第三世界在世界體系下往往與先進資本主義國家背道而馳的歷史發展。也就是說，都市化過程不應脫離它所發生的生產方式來討論。這種批評同樣適用於那些將都市地區處理成與他們所在社會無關的自主的實體性都市研究(Castells, 1970:1156)。這一點也許最適合拿來批評台灣一般的都市社會學研究——尤其是當他們又是所謂“社會學中國化”的倡議者或渴求“參與都市政策與都市計畫”時，他們所擁有的理論與他們的目的實在有巨大的衝突^⑧。

⑧從蔡、郭兩位先生的著作(1978, 1984, 1986)中可以看出，與許多具有危機感的知識份子一樣，他們熱誠地希望都市社會學能夠中國化，但是此處必須指出，他們所暗藏的理論架構(派深思社會體系與人文生態學範型)是非歷史(a-historical)的社會理論，假如有一點點歷史性的話，那又是具有相當西方中心色彩的演化論[最明顯的證據可以從他們討論“未來都市社會”(蔡與郭, 1984: 253-274)看出來]。從蔡先生的大文《都市社會學的中國化》可以看出，作為一個社會學家，他對台灣的都市社會學存在的社會

6. 結論：為何研究？如何研究？為誰研究？

最近有兩大冊的都市及區域研究文獻目錄出版了（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1987；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1988），一萬多筆的資料，令人眼花撩亂。但就跟台灣的社會經濟一樣，都市研究（尤其是都市及區域計畫的相關研究）呈現著虛胖的現象。肥胖而貧血的人坐著很好看，站起來就容易昏倒。

總而觀之，這種不實的虛胖係因為戰後台灣的都市研究存在著三個結構性的問題：

（一）問題設定（problematics）的依賴

台灣的學術也是國際分工過程中依賴結構的一環，表現在都市研究上就是都市研究的問題設定並不具有自主性。台灣的學者或官員以篩析進口的方式來消費核心國家所生產的都市論述。一方面受到核心國家原有論述的問題設定所限制，夾帶了隱藏的意識形態與危機，另一方面，又剔除了某些問題設定的輸入。大略說來，核心國家都市及區域主流論述的問題設定是晚期資本主義福利國家技術官僚廣泛干預都市事務的產物，是為了解決空間所造成的積累困難而進行都市管理所需發問的問題。它的知識構成旨趣（knowledge-constitutive interests）完全是基於技術性操縱都市的旨趣。台灣的發展掛帥國家又剔除了其中的較為精緻的技術控制和人性管理技術，這使得相應的區域科學、都市社會學、都市地理學中人道主義的支派無法充分成長。更不

條件卻不十分清楚，認為台灣可以從邊陲地位取得中心地位；作為中國化的期盼者，他卻非常不中國的認為“都市社會學的中國化是以西方都市理論及概念為出發點，對中國都市研究加工……以能對世界都市社會學的回饋與對都市社會學的拯救為最終目的”、“都市社會學應該是一門沒有地域性的科學”（蔡勇美，1986）。其實整個都市社會學從一誕生就是針對都市問題而具有強烈社會控制意圖的矯正社會學（corrective sociology），因此，它的存在條件與形式必須回到那個社會的衝突過程中去尋找。蔡先生可能不知道，台灣官方第一個想到要邀請“都市社會學家”參與解決的社會問題是“如何遏止大家樂與飆車”——一個不以回饋世界都市社會學為目的問題，而且非常地域性的問題。如果它們不具有“地域性”與“矯正性”，要如何“參與都市政策與都市計畫”呢？

消說，那些對於意義溝通以及社會解放有渴望的人們，用這些問法根本得不到有用的答案。

(二)知識生產的過程抽離社會實踐

如果上述進口的問題設定能夠在研究過程中放入現實世界，一旦真正投諸實踐，它內部暗藏的意識形態與危機立刻會暴露出來，問題的邊界也會變動，也許反而會得到逐步修正的機會。可是，過去即使是直接做為國家政策一部分的都市及區域計畫，也只是作為規劃學者與官員腦中活動著的觀念而存在，並沒有機會放在現實的過程中實踐，沒有任何指導實踐（例如政策執行）的論綱，沒有機會與社會現實對話，所以也一直沒有真正的成長。所謂都市研究，其實只是一些舶來的概念和意識形態在各種報告裡以各種形式翻來覆去的自我繁殖而已。

(三)方法論上的抽象與片面性

過去的研究者一直沒有自覺地、意識地釐清他們的都市研究的方法論。他們戰戰兢兢的謹守著被制度地分派的社會立場和學術分工。不過，這並不意味他們沒有使用一些特定的方法論立場來處理“空間”與“社會”的問題。例如都市地理學和區域科學將社會片面地處理成個體化的經濟人之聚合，看不到空間的社會過程，而都市社會學家又看不到社會的空間向度，亦即看不到空間在社會生產與再生產過程中的特殊性。這些解析方法的片面性使得都市研究學術只有分工而無整合。在知識生產的層面上也就一直無法看到台灣社會的特殊性，因而，這些抽象的學科一直呈現著嚴重的非歷史的性格。這種片面的研究也容易掩蓋價值觀，使學者無法認清這些“知識”的社會立場，逃避了韋伯所謂的“責任倫理”的問題，終生不知為誰而戰，使得研究者做為一個知識生產者和做為一個社會人之間產生緊張的裂痕。

論述是社會的一部分，它既是社會的矛盾的產物，又是改變社會的一分力量。當 80 年代後期，台灣面臨一個劇烈的轉變時，不只原有的論述將會調整，新的論述也將會隨著新生的社會勢力產生而產生。

但是，讓我們記住：都市研究是都市問題的產物，這些問題的造成有更深的社會根源。反對這個矛盾產生的根源同時也就是反對吾人做為一個都市研究者而存在的社會條件，所以，不可能有一個“成功的都市學者”——因為，能成功地消滅了那些矛盾存在的社會條件便會同時消滅了都市學者。

參考書目

- 王章清、倪世槐（編著）（1978） 《都市及區域規劃》 中國工程師手冊
土木類第十七篇，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
- 李國鼎（1971） 〈一個參加經濟設計老兵的回顧與前瞻〉，《台灣經濟發展
總論》，台北：聯經，1975：31-49
- 施添福（1987） 〈三十多年來台灣地區地理學的發展與變遷〉，收於賴澤
涵（編）（1987），243-290
- 倪世槐（譯）（1972） 《都市及區域之系統規劃原理》，譯自 McLoughlin
（1969）
- 陳正祥（1954） 《台灣經濟地理文獻索引》，台北：台灣銀行
- 陳伯中（1983） 《都市地理學》，台北：三民
- 漢寶德（1969） 〈都市建設的地方領導〉，台中扶輪社講稿，收於漢寶德
（1975 b）
- （1971） 〈國內都市計畫事業的基本難題〉，台大社會系講稿，收於漢寶
德（1975 b：11-23）
- （1975 a） 〈西德工業化社會問題討論之觀感〉，收於漢寶德（1975 b）
- （1975 b） 《建築、社會與文化》，台北：境與象
- 蔡明哲（1987） 《社會發展理論：人性與鄉村發展取向》，台北：巨流
- 蔡勇美、郭文雄（編）（1978） 《都市社會發展研究》，台北：巨流
- 蔡勇美、郭文雄（1984） 《都市社會學》，台北：巨流
- 蔡勇美（1986） 〈都市社會學的中國化〉，收於蔡勇美、蕭新煌（編）《社

- 會學中國化》，台北：巨流
- 賴澤涵（編）（1987）《三十年來我國人文及社會科學之回顧與展望》，台北：東大
- 盧偉民（1973）《都市計畫學》，台灣學生書局
- （1970）《台灣都市之危機與希望》，經合會報告
- 夏鑄九、張景森（1987）〈依賴發展的空間向度：彰化平原的區域變遷〉，
The Third Annual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Taiwan Studies,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 龍冠海（1972）《都市社會學理論與應用》，台北：三民
- 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1988）《台灣地區區域科學資料文獻目錄》
- 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1987）《台灣地區都市計畫歷程資料文獻目錄》
- 行政院經合會（1971）《都市建設及住宅計畫工作報告》
- 美援運用委員會（1962）《各國都市計畫法令概要》，美援運用委員會法律修編籌劃組編譯叢書之五
- Berry, Brian J. L. and Horton, Frank. E.(ed.) (1970) *Geographic Perspectives on Urban System: With Integrated Readings* New Tersey: Prentice-Hall, Inc.
- Cardoso, F. H., and Falletto, E., (1979) *Dependency and 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Spanish, 1971)
- Castells, M., (1970) "Social Structure and Process of Urbanization: Intersocietal Comparative Analysis", *Annales*, August 1153-99.
- (1976a) "Is There an Urban Sociology?", in C. Pickvance (ed.) (1976)
- (1976b) "Theory and Ideology in Urban Sociology", in Pickvance (ed.) (1976)
- (1980) *The Economic Crisis and American Society*, Princeton Universing Press

- Chadwick, George, (1971) *A Systems View of Planning*, Pergamon
- Cyert, R. M., and March, J. G.(1963) *A Behavioural Theory of the Firm*,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Friedmann J., and Weaver, Clyde,(1979) *Territory and Function: The Evolution of Regional Planning*, London: Edward Arnold
- Friedmann, John,(1987) *Planning the Public Domain: From Knowledge to Acti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Funck, R. et al,(1975) "Frontiers of Regional Science: Theory, Problems and Planning", *Papers of the Regional Science Association*, Vol(34)
- Gore, Charles,(1984) *Regions in Question: Space, Development Theory and Regional Policy*, London: Methuen
- Hall, Peter,(1974) *Urban and Regional Planning*, Penguin Books
- Hall, Peter et al.,(1973) *The Containment of Urban England*, Allen & Unwin
- Henriot,Peter J.(1976) "Development Alternatives: Problems, Strategies, Values", in Charles K. Wilber (ed.) (1979):5-7
- Hi Haq, M.,(1971) "Employment in the 1970s: A New Perspective",*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Review* 9-13 December
- Hotelling, H.(1929) "Stability in Competition" in *Economic Journal* 39(March):41-57
- Isard, W., (1956) *Location and Space Economy*, N. Y.: John Wiley
- Lake, Robert W. (ed.), (1983) *Readings in Urban Analysis: Perspectives on Urban Form and Structure*, SUNJ, Center for Urban Policy Research
- Losch, A. (1954) *The Economics of Loca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Marshall, R. J., & Masser, I.(1981) "British Planning Methodol-

- ogy: Three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Built Environment*, 7(2): 121-129
- Massey, D.,(1973) “Towards A Critique of Industrial Location Theory”, in Peet (ed.) (1977):181-197
- McLoughlin, J. B.,(1969) *Urban and Regional Planning: A Systems Approach*, London: Faker
- Misra, R. P., and M. Honjo (eds.) (1981) *The Changing Perception of Development Problems*, Maruzen Asia Hong Kong
- Peet, R.,(1977) “The Development of Radical Geography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Peet (ed.) (1979)
- Peet, R., (ed) (1979) *Radical Geography: Alternatives Viewpoints on Contemporary Social issues*, Chicago: Maaroufa Press
- Pickvance, C.(ed.) (1976) *Urban Sociology: Critical Essays*, London: St. Martin's Press
- Rostow, W. W.,(1960) *The Stages of Economic Growth: A Non-communist Manifesto*,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ayer, A.,(1979) “Epistemology and Conceptions of People and Nature in Geography”, *Geoforum*, 10:19-43
- Slater, David(1975) “The Poverty of Modern Geographical Enquiry”,in Peet (ed.) (1979)
- Scott, Allen J.,(1982) “The Meaning and Social Origins of Discourse on the Spatial Foundations of Society”, in Gould, Peter and Gunnar Olsson(eds.), *A Search for Common Ground*, London: Pion Limited, 1982:141-156
- Seers, D.,(1969) “The Meaning of Development”, Paper presented at the 11th World Conference of Society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New Delhi, 14-17 Novemb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Review*, 3-6, December

- Weaver, C.,(1984) *Regional Development and the Local Community: Planning, Politics and Social Context*, John Wiley & Sons
- Webber, M. J.,(1984) *Explanation, Prediction and Planning: the Lowry Model*, London: Pion Limited
- Weber, A.(1909) *Über den Standort der Industrien*, translated as *Theory of the Location of Industries*. Chicago, 1929
- Wilber, Charles K.,(1979)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Development and Underdevelopment*, New York: Random House